

办理结果：留作参考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·全文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
普民〔2025〕32号

对区政协十五届五次会议 第155115号提案的答复

堵冠伟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优化社区食堂针对特殊群体服务及促进社区营商环境”的提案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对本提案的办理概述

提案通过对现状的分析，提出一系列实施措施，建议客观、专业性强，切实反映了当前本区老年助餐服务中存在的一些难点。针对委员提到的问题和建议，我局认真进行了研究。

二、对提案建议的答复

（一）本区社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的基本情况

多年来，在全区有关部门、街镇的共同推进下，本区老年人助餐工作不断发展，着力在街镇层面建设集膳食加工配制、外送及集中用餐等功能为一体的社区长者食堂，同时，为方便老年人用餐，在居民区层面广泛设立具有中转功能的“配送点”

和就餐点。目前，全区已建成社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 103 家，其中社区长者食堂 28 家、老年助餐点 74 家、长者餐桌 1 家，每日单餐供餐能力 2 万客。普陀区社区长者食堂，超过半数依托各街镇片区进行建设。根据实地走访，社区长者食堂部署较为密集的东南部区域，基于 15 分钟养老服务生活圈的建设要求，各食堂间隔，约 800m-1.2km，且食堂周边 200-300 米内，均缺乏配套餐饮业态，社区长者食堂的服务供给，起到了明显的拾遗补缺作用。

（二）关于明确社区食堂定位

为突出社区长者食堂的公益属性，我区通过统一悬挂标识、规范服务标准、落实助餐补贴等方式明确社区长者食堂定位，将其与社会餐饮形成区分。运营方面，根据《社区长者食堂服务规范》要求，统一设置“社区长者食堂”标识。政策优惠方面，按照年龄结构、经济状况、失能程度对上海户籍且居住在我区的老年人实行差异化补贴。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在社区长者食堂用餐可享受每餐满 15 元后不少于 2 元的助餐优惠。60 周岁及以上，低保、低收入、特困、重残无业等经济困难老年人，给予每人每天 6 元堂食补贴。60 周岁至 79 周岁的老年人，给予每人每天 2 元堂食补贴。80 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，给予每人每天 3 元堂食补贴。

（三）关于优化社区长者食堂就餐服务

为提升老年人用餐体验，我区以“上海市社区长者食堂服务质量监测”为抓手，自2024年起在市级监测的基础上同步开展区级监测。2024年我区有2家社区长者食堂监测结果为市级优秀。在硬件设施上，要求各食堂落实无障碍出入通道、轮椅回转空间、适老化桌椅配置、无障碍洗手间等适老化微改造。在场所功能上，鼓励社区长者食堂在非用餐时段将场地共享，开展乐龄活动。在菜品优化上，结合营养健康需求和饮食习惯，指导社区长者食堂提供，提供少盐、少糖、少油菜品的适老化菜品。结合老年人常见病、慢性病健康饮食需求，个别长者食堂还推出糖尿病人等特殊菜品供应。同时，为满足本地老龄社区居民的口味偏好，将“鸿昌兴”引入助餐体系，进一步丰富老年助餐品类。

（四）关于完善送餐机制

针对困难老人送餐上门的刚性需求，探索开展数字化助餐配送服务，依托“长者助餐”小程序作为普陀区线上送餐平台，对接区智慧助餐系统和饿了么平台。老年人使用小程序订餐、饿了么专送队负责按时配送，完善政府老年助餐服务的延展性和覆盖面，有效缓解“最关键一米”困境，目前已实现区域内服务全覆盖。截至2024年12月底，共计送餐12.46万客，累计配送11.13万次，累计送餐补贴44.52万元。

下一步，区民政局将聚焦“社区长者食堂服务质量监测”，从设置要求、就餐环境、供餐服务等方面为切入点，提升老年助餐服务水平，同时进一步推进区内助餐服务的社区宣传工作，结合智能技术的应用，逐步推进为老助餐服务从被动式服务向主动式服务的转化，进一步提升老年助餐服务的个性化定制能力与服务覆盖率。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
2025 年 5 月 21 日

联系人：张娅娅 联系电话：52500035

联系地址：曹杨路 510 号 12 楼

邮政编码：200063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21 日印发

(共印 8 份)